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年部门预算

一、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概况

(一)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是省政府主管全省民族宗教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承担有关民族宗教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的具体起草工作。

2、组织开展民族宗教问题的调查研究工作，提出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建议。

3、对有关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4、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5、指导、监督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建设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贯彻实施，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维护社会稳定。

6、协助组织人事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负责组织全省民族宗教工作队伍和有关人员的培训工作。

7、负责拟订少数民族事业等专项规划，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参与拟订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促进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8、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和协调经济发达地区与民族地区的对口支援。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有关工作。

9、研究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文化等社会事业方面的特殊问题并提出相关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处理相应事务。

10、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11、指导各地政府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能，处理宗教事务的重大事件，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12、推动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13、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办好宗教院校，搞好自身建设。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14、组织协调民族宗教工作领域的对外交流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

作。支持和帮助宗教界开展对外和对港澳台友好活动并办理有关事宜。

15、承办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等传统五大宗教以外的外来宗教、新兴宗教的管理事务，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16、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

17、指导各地政府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

18、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本级预算和下属事业单位（浙江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

二、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3982.18 万元。

（二）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收入预算 3982.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18 年收入预算 3883.5 万元，占 97.5%；上年结转收入 98.68 万元，占 2.5%。

（三）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支出预算 3982.18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3664.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294.03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554.72 万元，项目支出 2133.43 万元。

（四）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83.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3.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3566.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万元。

（五）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883.5 万元，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1111.23 万元，主要是本年增加四个一次性项目经费预算和人员经费增长。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 3566.23 万元，占 91.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万元，占 4.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万元，占 0.71%；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万元，占 3.02%。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 399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民族事务管理方面民族经济、体育、文化发展类等工作的专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 194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民族事务管理方面民族经济、体育、文化发展类等以外的其他类的民族文化传播等工作的专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266.52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 447.66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宗教事务主要用于我单位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一般性专项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64.96 万元,主要用于我下属事业单位(浙江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事业研究服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 905.18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落实宗教管理职能、加强各项培训、场所及人员备案、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的专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其他宗教事务支出(项) 88.91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其他工作的专项支出。

(8)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122.93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9)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49.36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7.55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112.55 万元, 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4.88 万元, 主要用于我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

(六) 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48.7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294.03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付学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54.72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关于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省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8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4.63 万元，比去年下降 17.9%。主要用于我单位参加友好访问、学术交流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委加强出国（境）人员预算管理，降低了出境人员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74 万元，比上年上涨 8.73%。主要用于接待境内外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全国少数民族模范代表团的接待支出；上级及兄弟省（市、区）来浙考察、交流接待支出；市、县（市）党委、政府、民族宗教界人士来我单位公务活动等接待费支出，增加原因为我委 2018 年度接待安排工作的需要，原 2017 年接待基数较低及我委 2018 民族宗教工作接待任务加大。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8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 万元，与上年持平。均为公务用车运行费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我单位开展公务活动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1.38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0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3.8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 0 辆、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无购置车辆计划、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计划。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浙江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34.75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我单位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指我单位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我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浙江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的民族事务管理方面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指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我单位宗教事务管理方面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宗教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我单位下属事业单位（浙江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的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基本支出。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14. 农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补贴。

2018年省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项 目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83.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4.91
一般公共预算		3883.50	民族事务	691.68
政府性基金预算			民族工作专项	399.00
二、专户资金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92.68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宗教事务	2973.23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行政运行	1266.52
五、其他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66
			宗教工作专项	905.18
			事业运行	264.9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8.9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3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
			行政单位医疗	27.55
			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住房改革支出	117.43
			住房公积金	112.55
			购房补贴	4.88
本年收入合计		3883.50	本年支出合计	3982.18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98.68	结转下年	
财政拨款结转		98.68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3982.18	支 出 总 计	3,982.18

2018年省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83.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6.23
一般公共预算	3883.50	民族事务	59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民族工作专项	399.00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94.00
		宗教事务	2973.23
		行政运行	1266.5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66
		宗教工作专项	905.18
		事业运行	264.9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8.9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9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3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
		行政单位医疗	27.55
		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住房改革支出	117.43
		住房公积金	112.55
		购房补贴	4.88
本年收入合计	3883.50	本年支出合计	3883.50

2018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合计	3883.50	1848.75	2034.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6.23	1531.48	2034.75	
20123	民族事务	593.00		593.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99.00		399.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94.00		194.00	
20124	宗教事务	2973.23	1531.48	1441.75	
2012401	行政运行	1266.52	1266.52		
2012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66		447.66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905.18		905.18	
2012450	事业运行	264.96	264.96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8.91		8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29	172.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2.29	172.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22.93	122.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36	49.3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55	27.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5	27.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5	2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43	117.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43	117.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55	112.55		
2210203	购房补贴	4.88	4.88		

表04

2018年省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2018年省民宗委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8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合计	1848.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3.94
30101	基本工资	257.30
30102	津贴补贴	290.45
30103	奖金	204.65
30107	绩效工资	78.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36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55
30114	医疗费	6.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72
30201	办公费	38.54
30202	印刷费	18.00
30205	水费	0.78
30206	电费	7.15
30207	邮电费	25.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7
30211	差旅费	96.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4.63
30213	维修（护）费	16.50
30214	租赁费	5.00
30215	会议费	43.00
30216	培训费	7.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4
30226	劳务费	34.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89
30229	福利费	48.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9
30304	抚恤金	4.20
30305	生活补助	16.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0
30309	奖励金	0.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	14.00

2018年省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1	2	3	4	5	6	7
合计	3982.18	1294.03	554.72	2133.43			
省民宗委	3982.18	1294.03	554.72	2133.43			
省民宗委（本级）	3572.95	1037.05	491.38	2044.52			
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	409.23	256.98	63.34	88.91			

表08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预算数
合计	31.3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4.63
2.公务接待费	2.7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省民宗委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
		2034.75	2034.75		
省民宗委（本级）		1945.84	1945.84		
	民族事务管理	362.00	362.00		完成国家民委民族工作任务，完成省委省政府民族工作任务。
	民族宗教事务综合业务管理	444.18	444.18		民族宗教综合行政
	宗教事务管理	1139.66	1139.66		依法管理宗教工作
省民族宗教研究服务中心		88.91	88.91		
	民族宗教研究工作	88.91	88.91		编制出版物《动态参阅》、《浙江民族与宗教》、《浙江通志民族卷、宗教卷》；研究民族宗教工作